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GOODWAY MACHINE CORP.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開會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開會地點：台中市西屯區科園路 38 號（2 樓會議室）

目 錄

壹、開會議程.....	1
貳、討論事項.....	2
參、報告事項.....	3
肆、承認、討論及選舉事項.....	4
伍、臨時動議.....	6
陸、附件	
一、「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7
二、營業報告書.....	9
三、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16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7
五、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表.....	33
柒、附錄	
一、公司章程(修訂前).....	34
二、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40
三、股東會議事規則.....	43
四、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46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時 間：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 點：台中市西屯區科園路 38 號（2 樓會議室）

壹、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數)

貳、主席致詞

參、討論事項：

修訂「公司章程」案。

肆、報告事項：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二、一〇四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三、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伍、承認、討論及選舉事項：

一、承認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承認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四、補選董事一席案。

五、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

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案，敬請 討論。

說明：（一）擬配合法令修訂及本公司實際需求，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7 頁附件一。

（三）敬請 討論。

決 議：

報告事項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說明：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9 頁至第 15 頁附件二。

二、一〇四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說明：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6 頁附件三。

三、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說明：(一) 依據公司法及本公司修訂後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3%~8% 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不高於 2%。

(二) 一〇四年度分派員工酬勞 2,600 萬，董監酬勞 270 萬，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承認、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說 明：(一) 本公司董事會編造之民國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麗容、林汀鎔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審查竣事，並出具書面審查報告。

(二) 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9 頁至第 15 頁附件二、第 17 頁至第 32 頁附件四。

(三) 敬請 承認。

決 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 明：(一)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稅後盈餘為 621,652,081 元，依公司法及本公司修訂後章程規定，擬具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33 頁附件五。

(二) 股東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5 元，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三) 本次盈餘之分配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定除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四)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每股配股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五) 敬請 承認。

決 議：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 由：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敬請 討論。

說 明：(一)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擬自民國 104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票股利新台幣 100,330,33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0,033,033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二) 股東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按增資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股東持有股份比例，每仟股無償配發 100 股，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增資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自行合併湊足整股之登記，併

湊不足或未如期辦理者，依公司法第 240 條規定，按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

(三) 本次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四) 本案將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呈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配股基準日。

(五)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股率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六) 以上增資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為因應客觀環境之營運需要，須予變更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七) 敬請 討論。

決 議：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 由：補選董事一席案，敬請 選舉。

說 明：(一) 前選任之董事楊舒涵因個人因素辭任，為符合本公司章程規定，擬於本次股東常會辦理補選。

(二) 新選任董事之任期自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止。

(三) 本次選舉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為之。

(四) 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 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敬請 討論。

說 明：(一) 依公司法第 209 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 為借助本公司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情事，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限制。

(三) 敬請 討論。

決 議：

臨時動議

散會

【附件一】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第十九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各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餘略)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並得互選副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餘略)	配合公司實際需要修訂。
第廿六條	(新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8%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不高於2%。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配合104年5月20日華總一義字第10400058161號令修訂。
第廿六條之一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當期淨利，除彌補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及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後，並保留部分盈餘以作企業成長所需資金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u>其分配比例如下：</u> <u>一、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八。</u> <u>二、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u> <u>三、其餘為股東紅利。</u>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當期淨利，除彌補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及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後，並保留部分盈餘以作企業成長所需資金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業務規模拓展，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	配合104年5月20日華總一義字第10400058161號令修訂。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說明
	本公司對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之員工，得受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分配，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業務規模拓展，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		
第廿九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四年九月九日。 ⋮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四年九月九日。 ⋮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u>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u>	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

【附件二】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一、104 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一) 營收方面：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2,908,784 仟元，較 103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3,133,645，衰退 7.18%；10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7,160,488 仟元，較 10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7,817,221 仟元，衰退 8.4%。

(二) 損益方面：104 年度稅後淨利為 621,652 仟元與 103 年度稅後淨利為 685,834 仟元比較，衰退 9.36%。

(三) 104 年度與 103 年度收支盈餘情形比較如下：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	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營業收入	2,908,784	100.00%	3,133,645	100.00%	(224,861)	(7.18%)
營業成本	2,079,732	71.50%	2,292,975	73.17%	(213,243)	(9.30%)
營業毛利	842,445	28.96%	840,670	26.83%	1,775	0.21%
聯屬公司間已 (未)實現利益	(13,393)	(0.46%)	4,747	0.15%	(18,140)	(382.14%)
營業淨利	506,361	17.41%	488,238	15.58%	18,123	3.71%
稅前純益	755,693	25.98%	821,369	26.21%	(65,676)	(8.00%)
稅後純益	621,652	21.37%	685,834	21.89%	(64,182)	(9.36%)

(合併)

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	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營業收入	7,160,488	100.00%	7,817,221	100.00%	(656,733)	(8.40%)
營業成本	5,223,030	72.94%	5,740,018	73.43%	(516,988)	(9.01%)
營業毛利	1,937,458	27.06%	2,077,203	26.57%	(139,745)	(6.73%)
營業淨利	813,957	11.37%	898,287	11.49%	(84,330)	(9.39%)
稅前純益	991,181	13.84%	1,097,905	14.04%	(106,724)	(9.72%)
稅後純益	770,900	10.77%	851,512	10.89%	(80,612)	(9.47%)
歸屬母公司	621,652	21.37%	685,834	21.89%	(64,182)	(9.36%)

(四) 104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104 年度實際淨利為 621,652 仟元，達成率為預計獲利 721,355 元之 86.18%。

(五) 經營管理的突破：

1. 產品發展突破的部份：

1.1 擁有廣泛的產品線：

- (1) 臥式車銑複合機系列
夾頭尺寸 6"~63"
- (2) 多軸車銑複合機系列
5 軸同動 / 雙主軸雙刀塔
- (3) 走心式車銑複合機系列
最大車削直徑 $\varnothing 16 \sim \varnothing 42 \text{ mm}$
- (4) 立式車銑複合機系列
最大車削直徑 $\varnothing 520 \text{ mm} \sim \varnothing 9,000 \text{ mm}$
- (5) 輪圈機系列
容許加工輪圈尺寸 $\varnothing 12" \sim \varnothing 24"$
- (6) CNC 外圓磨床
最大研磨直徑 $\varnothing 190 \text{ mm} \sim \varnothing 400 \text{ mm}$
- (7) CNC 內圓磨床
最大研磨直徑 $\varnothing 150 \text{ mm}$

1.2 新銳的機型

- (1) GLS-2600 系列：突破線軌系列工件直徑及加工能力之提升
- (2) GTW 系列：小型機雙主軸雙刀塔，可提升小型機台的生產效率
- (3) GTZ 系列：上下主軸配上下刀塔，加工模式更彈性
- (4) SW-42 系列：走心走刀兩用功能，殘料可再利用
- (5) SUPER GV 系列：超大載重能力，最大工件直徑 $\varnothing 6,000 \text{ mm}$
- (6) GTH 系列：平行雙主軸雙刀塔，實現高度自動化生產需求
- (7) GR 系列：直進式(GRU)、斜進式(GRI)、走頭式(GRW)

1.3 積極加碼投資於產品機能提升及先進新產品的研發，成果豐碩：

(1) 複合化方面(Complex):

全系列機型皆搭配自製的動力刀塔，程泰自製的動力刀塔推出以來，廣受國內外市場的肯定，並於國內外各項創新競賽中屢獲佳績。複合化加工的趨勢為工具機的發展趨勢之一，且目前車銑複合機等高階產品是程泰領先同業的強項，必須持續深化複合化技術以保持領先。

- (1.1) GTW-1500Y 小型雙主軸雙刀塔多軸車銑複合機發，動力刀塔搭配背面銑削的創新機構，屬臥式車床與走心式車床的綜合設計，除了可提升小型機台的生產效率，也能補足走心式車床棒材容徑較小的問題。
- (1.2) GTZ-2000/2600 雙主軸雙刀塔多軸車銑複合機，上下雙主軸及上下雙刀塔，使加工模式更彈性，上下刀塔可依最佳之工序彈性調配單側同時加工，亦可針對長棒材進行同期平衡加工，產能可大幅提升。
- (1.3) 五軸同動(X、Y、Z、C、B 軸)的刀庫型雙主軸雙刀塔多軸車銑複合機 GMS-2600ST，搭配 3D 防碰撞模擬軟體避免因程式編程疏失產生意外撞機，

九軸控制、五軸同動，任何困難的切削任務皆可輕易克服，可應用於輪船推進之渦輪葉片、國防、航太及所有複雜零件之加工上。

(2) 窄小化方面(compact):

因應各國客戶的土地成本日趨上升，以及因微利時代下加工效益提升的需求，使用工具機在加工使用時的能力規格相同下，機器外型的窄小化確實可讓客戶降低土地空間需求與成本，並且因多台機器排列時，機器與機器間距離較小，不僅可能使操作者同時看顧更多台機器，亦可減低操作者的走動距離，減少疲勞，提高工作效率。

(2.1)走心式車床係車銑高複合化機型，加上外觀尺寸小，所以是一種高效率機型，應用於 3C、鐘錶、醫療等產業，公司已開發完成了一整系列之機型，SD-16、SD-20、SW-20、SW-32、SW-42，使得在走心式車床領域產品線更趨完整，達成領先同業的目標。為謀求市場上各種不同需求，以模組化設計概念已完成全系列發展走刀、走心模組、使用戶更有選擇之空間，擴大產品市場；於 102 年開發完成 SW-32/42 主軸迴轉油壓缸夾持素材加工，使走心式車床加工性能更加彈性；於 103 及 104 年開發完成 SW-32/42 副主軸迴轉油壓缸夾持素材，除大幅提升加工效率外，使慣用小型臥式車床的客戶對走心式車床的接受度增加，並擴大市場中競爭產品之差異化，以模組化設計優勢快速提供客戶機器。走心式系列車床針對客戶反應的缺失與客戶提出之需求不斷改善與精進，品質穩定、功能齊全，再加上具有走刀功能完全能彌補小型臥式車床複合化不足之缺點，成為使用小型臥式車床之客戶轉用之最佳選擇。

(2.2)為提高走心式車床複合化五軸同動之能力，正著手 SW-20 之 B 軸及 Y2 軸之開發，未來應用在航太工業、高精密設備零件及醫學技術上，能另創一番的佳績。

(2.3)考量小型機客戶大量需求，並能以更低成本購置，正著手開發性價比極高之 CNC 車床 GLA-1500，棒材容納直徑 Ø45mm，此機型最適小型零件加工，機台佔地面積小，可節省廠房配置空間，可自由搭配一般刀塔、動力刀塔及楔式刀具座，亦可自由搭配油壓夾頭及筒夾，更可搭配關節型及門型自動化設備，實現無人化加工。

(3) 大型化方面(big):

大型化車床一直有固定的市場規模，這幾年來公司不斷積極投入研發，已有相當的成果，尤其近年來此類產品的需求因全球對能源發展（如石油設備、輸油管及接頭、風力發電機組零件等）、鐵道運輸（如車輪、大型心軸等）、大型閥類、大型軸承等不斷開發而日顯重要。

(3.1)GS-6000 及 GS-8000 大機型斜床式車床系列，其大直徑工件的需求日益增加，依照客戶的需求開發主軸通孔徑有 Ø130、Ø205、Ø260、Ø320mm 的規格供選用，除了適合大型滾筒零件加工亦適用於大型管類零件加工，使客更有選擇之空間，在銷售上獲得很大的回響。

(3.2)大型立車是公司不斷持續發展之產品，其結構上接近動樑式龍門銑床（W 軸 /RAM/ 刀庫），除了已發展成熟進入量產的 GV-1200、GV-1600、GV-2500 大型立式車床，巨大型 GV-5000 立式車床也順利銷售到歐洲市場，全系列的大型立式車床如 GV-3000、GV-3500、GV-4000、GV-4500 業已設計完成，亦有對稱型立柱可搭配雙 RAM 之大型立車如 GVH-1200、GVH-1600、GVH-2000

此等提高加工效率的機器，另外客戶需求大直徑而高度不高的工件更有定梁型之立車如 GVF-1214、GVF-1618、GVF-2023 供客戶選用，因大型機器開發費用昂貴，以程泰成熟的技術不需在廠內試作，等待客戶訂單即可投入生產直接在客戶端交貨組裝。大型立車的全球佳績是客戶對公司產品的高度信賴，多年來公司對大型立車發展在技術上已有相當突破，期盼將來在立車市場上也能如同臥車位居於領先地位。

- (3.3)大型平台式車床 HA-1600 系列產品源自能源產業對於大直徑、超長工件的加工需求，另外在船舶、火力發電及鋼鐵業皆有相當大的應用領域，最大加工直徑 1700mm，工件長度有 2M、3M、4M、5M、6M、7M、8M、9M、10M 的規格產品供客戶選用，為公司產品中首次在軸向進給機構採用等同龍門高階機器的動螺桿驅動設計，已完成開發也有歐洲市場的銷售實績，樂觀期待能持續收到歐美地區，甚至東南亞、俄羅斯潛在客戶訂單；另外在不同大規格孔徑或更長規格工件的需求仍不斷被客戶提出要求發展，公司在大型車床上的開發可說是火力全開，期望能在世界潮流下搶得先機。

(4) 自動化方面>Loading system):

複合加工機及整合型自動化的發展是現今高產值、高精度、低人力需求的生產型態，Done In One 及自動上下料的機能將是被視為重要發展趨勢，因世界各地人力的短缺、人工成本的高昂，講求高效率的新世代，具有智能化之自動化機械的發展已是迫在眉捷，未來在多機連線的彈性製造系統〈FMS〉或整廠具規模的生產，亦有其持續發揮的能量。除了規劃自動化上下料系統，對於夾治具的設計、刀具壽命、機台稼動率的監測與計算、工件精度的檢測...等，如何達成無人化自動工廠，以提高生產效益、降低交期與人力管理成本，都有重要的課題可持續研究發展，無論持續研究或提高車銑複合加工機的附加價值皆有商業化的效益存在。

- (4.1) GV-500X 為多樣化的自動化生產設備，適用於加工直徑 430mm 以下煞車盤，此機型配置雙主軸雙刀塔，並於雙主軸間配置一翻轉裝置，結合自動上下料系統，則工件自入料至產出一氣呵成，實現高效率的生產目標，以客製化並搭配整合型自動化生產線之架構作為重點訴求，在 Done In One 的作動下即可於預設的工件數量中自動完成加工，其上下料機構皆架設在機體內部，充份發揮空間運用，完全無徒增整機之佔地面積及機器整體高度，相對的造價成本低，更可縮短換料時間。整合型自動化的發展是現今高產值、高精度、低人力需求的生產型態，Done In One 及自動上下料的機能將是被視為重要發展趨勢，國內、外製造廠更不間斷地強化、改良，此種機能在臥車上只要具有雙主軸之機構，即可容易做到，但對立式車床而言，雖具有雙主軸之結構，若要達到自動化功能，一般皆採用兩台單主軸車床配關節型機械手，然關節型機械手成本昂貴，上下料時間慢，整體佈置佔地面積大；又立式車床形體高，一般不採用架空式自動上下料系統，且在應用上還須搭配翻轉機構，整套造價更高、上下料時間顯得更慢，以上兩者實難以符合當今企業發展需求。

- (4.2) GTH-2600 為自動化生產線雙主軸雙刀塔左右對稱配置之平行主軸車床，結合高速機械手臂自動上下料系統以及工件自動檢測站，可使得工件自入料、正

面/背面加工、出料、工件檢測等工序一氣呵成無須停頓，大幅節省人力成本，最大化產出效率；相較以往，自動化設備外包國內設備廠商配合，其型式受限於廠商開發能力且成本高昂、維護困難，也較無法滿足客戶實際需求；期待跨足自動化設備開發後，直接、有效率面對客戶需求、解決客戶加工問題，以提高客戶滿意度，拓展日本、東南亞等地區汽機車相關產業市場。

(4.3) GVI-350 煞車盤自動化生產線為一台正倒立式車床與一台 TRV-500 鑽孔攻牙加工機搭配自動化設備之煞車盤加工自動化規劃，適用於加工直徑 350mm 以下煞車盤，中國大陸已成為世界工廠，而煞車盤加工以山東、江蘇地區尤其興盛，近年來缺工問題仍未完全處理，勞工薪資持續攀升，因此對於自動化生產線有強烈需求，所以在整合性、技術性與經濟性上都極具同類產品中之競爭力

(5) 軟體開發方面

- (5.1) 在 G.LINC350 系統方面，除了進行效能優化改善與用戶推廣外，亦同時著手進行次代產品的構思與規劃。希望在次世代的未來產品上能提供更好的軟、硬體體驗，讓產品品質更上一階。
- (5.2) 在 G.Net II 遠端生產管理監控系統方面，配合目前國內生產力 4.0 趨勢，在客製案的需求上較以往為高，結合國內工控大廠研華科技的硬體優勢與合作規劃，未來在此類案件上應會有更高的接受度與整合性。
- (5.3) 離線 3D 仿削模擬軟體(SVI)，成功的使其能在離線狀態模擬整機程式加工與一般操作，能讓客戶更安心於新進人員的教育訓練上，主要銷售於訓練機構或學校團體為多，此軟體亦有助於公司產品之推廣與品牌形象之強化。
- (5.4) 智慧型動平衡解析(SBD)功能已順利量產，並不斷依客制需求改善、提昇其精度與效能。此線上動平衡系統為國內同業中唯一自行研發量產之產品，所以在整合性、技術性與經濟性上都極具同類產品中之競爭力

2. 生產佈局突破的部份：

- (1) 嘉義大埔美精密機械園區用地預計於 105 年興建，以規劃大型車床之生產為主。
- (2) 大陸吳江廠整體規模大於蘇州廠，可望逐年提升產能規模。

3. 公司管理改善突破的部份：

- (1) 有效精算產品成本，以提升產品競爭力。
- (2) 與關係企業進行聯合採購，降低採購成本。

二、105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105 年經營策略

- 1. 持續發展完善的產品系列，精進核心技術，保持競爭優勢。
- 2. 縮短交期提升存貨周轉率。
- 3. 強化海外投資公司生產及行銷能力。
- 3. 加強即時售後服務能力，提升滿意度。

(二) 產銷政策

重要的長期方向：

- 1. 完整的物料需求與成本結構的電腦系統，能正確迅速報價與接單。
- 2. 三大組立件以半製成品庫存二個月量的方式，以提升供貨與應變速度。

- 3.加強戰鬥機種的備料提升生產效率，以因應訂單的去化。
- 4.推動模組化設計，充分利用共同零組件，降低零件庫存量。
- 5.利用各種選配件及自動化設備以提升價格，並創造利潤。
- 6.加強客製化能力，滿足客戶需求。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發展遠景，受到以下不利因素之影響：

(一)南韓 FTA 優勢

韓國具有與歐美、土耳其、中國等國的 FTA 優勢，對於台灣出口競爭力及獲利影響不容小覷。

(二)國際匯率波動

除了歐盟持續擴大貨幣量化寬鬆政策，日幣、人民幣今年以來的劇烈波動也將引動全球匯率劇烈變化，匯率仍是未來不確定因素。

(三)全球經濟不明

綜觀全球經濟仍處於混沌不明的情況，歐洲情況仍未見明顯改善，持續擴大貨幣量化寬鬆政策已是事實，美國升息後導致強勢美元的情況下，新興市場容易引發債信危機，而中國經濟趨緩，資本支出減少都將影響全球的需求下滑，短期仍難見成長動能。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行銷策略

1. 全力鞏固並發展現有行銷網路，達成市場分散目標。
2. 加強參展規模及廣告提升國際知名度。
3. 積極收集市場資訊、建立及更新公司行銷網站、企劃產品銷售相關文宣及展會設計等活動，以協助業務推動。
4. 加強產學合作，引進優秀人才，提升公司產品競爭力。

(二)產品發展方向

- 1.持續強化高階產品之功能精進及量產能力，向上擴大高階產品線，提昇利潤。
- 2.走心式車床之發展已有完整系列的產品線，如 SD、SW 系列，可完全進入量產階段，且具走刀走心之互換功能，此些機種量大交期短，切入汽機車小零件、鐘錶、齒輪、3C 零件等等的加工，擴大銷售提昇營業規模，另外新一代的產品系列如具 Y2 軸及 B 軸之走心式車床，客戶需求持續擴大，將著手規劃開發，以符合時代潮流。目前公司走心式車床最小規格為 SD-16，最大加工直徑為 Ø16mm，因科技時代加工技術的微小化已形成，高轉速的需求更是不可或缺，因此發展更小型的走心式車床亦刻不容緩如 Ø10mm、Ø8mm 甚至更小的走心式車床極待發展。
- 3.大型機械的發展，如大型平台臥式 CNC 車床 HA-1600 系列、大型臥式 CNC 車床 GS-8000 系列，在發展過程中已趨近穩定，進入量產階段，應用在船舶、火力發電及鋼鐵業將有相當需求，除加強銷售能量外，對於工件直徑通過主軸孔徑及工件長度的變化需求須不斷發展，以期更多的系列產品供客戶選用，爭取更大訂單。
- 4.大型立式 CNC 車床如 GV-1200、GV-1600、GV-2500 在發展過程中已趨近穩定，進入量產階段，應用在航太工業、風力發電工業、模具工業將有相當營業規模之擴增，應加強銷售能量，同時還需加強 GV-5000 之功能及穩定其品質，使其儘速進入量產，以期接獲更多訂單，另外加速已設計完成之其他大型立式 CNC 車床之銷

售能量，如 GV-3000 / GV-3500 / GV-4000 / GV-4500，以期提早上市對營業規模幫助莫大。

5. 持續發展量產型自動化週邊設備及控制系統的整合，公司已成立專業之自動化發展部門，配合自動上下料模組，及儲料裝置朝無人化或少人力化的加工系統發展，諸如：GV-500X、TS-100、GA-2000C、GA-3000、GCL-2 等系列，增加產品競爭力及附加價值。GTH-2600 於 2014 JIMTOF、2014 TIMTOS 展出後普遍獲得國內外代理商與客戶好評，且陸續接到訂單，客戶在使用上相當滿意，未來將持續投入研發能量，不斷改善與精進以爭取客戶延綿不斷的訂單。
6. 圓筒磨床之發展，圓筒磨床是公司新加入生產之領域，有極具專業、資深之研發及製造人才負責，直進式 CNC 外圓磨床 GRU2040 / GRU2060，砂輪主軸可快速調整作直進研磨。斜進式 CNC 外圓磨床 GRA-2060，砂輪主軸可快速調整作斜進研磨。走頭式 CNC 外圓磨床 GRW-4006 / GRW-4010 / GRW-4015 / GRW-4020，直進研磨、斜進研磨 二機一體。砂輪主軸採用高剛性、低溫昇的非接觸式靜壓軸承設計，主軸迴轉精度高達 0.001 mm，工件主軸採用伺服馬達驅動，可提供更精準的轉速設定主軸可帶心轉或可不帶心轉，滿足多樣化的加工需求選配內徑研磨砂輪，提供本系列更高的使用彈性。以現有產品強化銷售能量，使磨床產品能如同車床在國際市場佔有一席之地，另外則參考國內、外知名廠牌發展動向，持續發展符合市場所需之產品，期能擴大營業規模。

(三) 生產策略

1. 強化生產效率，提昇產品品質
2. 主要組件以半製成品庫存，以提升供貨與應變速度。
3. 工作流程優化，建立標準化組裝影片較學。
4. 提昇吳江產能，以達大陸地區產銷自足目標。

董事長：楊德華



經理人：許福助



會計主管：陳碧蓮



【附件三】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各項決算表冊，其中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麗容及林汀鎔會計師查核簽證，上述各項決算表冊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致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康劍文 康劍文
楊德生 楊德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九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6,595,358 仟元及 6,014,714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50%及 51%，負債總額分別為 4,035,559 仟元及 3,717,058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51%及 54%；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3,517,952 仟元及 3,587,432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49%及 46%，暨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吳麗庭



會計師：林汀銘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05 年 3 月 9 日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及103年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04. 12. 31		103. 12. 31 (重編後)		103. 1. 1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一)	\$ 2,539,081	19	\$ 1,484,801	13	\$ 1,132,452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二)	20,861	-	24,473	-	22,369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三)	656,902	5	580,084	5	426,706	4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	四及七	13	-	-	-	5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三)	1,841,685	14	1,993,229	17	1,278,954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四及七	5,086	-	8,947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43,011	-	73,260	1	13,11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7	-	221	-	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5,346	-	-	-	2,909	-
1310	存貨淨額	四及六(四)	3,684,516	28	3,350,855	28	3,301,039	34
1410	預付款項		192,624	2	178,043	2	93,16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33,767	-	27,993	-	37,469	-
	流動資產合計		9,042,909	68	7,721,906	66	6,308,236	64
15XX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五)	15,913	-	25,450	-	25,45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六)及八	3,421,545	26	3,427,504	29	2,703,485	2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及六(七)	293,247	2	294,456	2	295,696	3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八)	10,402	-	8,266	-	9,250	-
1805	商 譽	四	90,444	1	90,444	1	89,80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二十六)	97,891	1	81,167	1	79,012	1
1915	預付設備款		844	-	45,469	-	6,793	-
1920	存出保證金		12,462	-	8,098	-	10,760	-
1937	催收款項淨額	六(九)	-	-	-	-	-	-
1960	預付投資款		-	-	-	-	188,141	2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四	204,925	2	78,032	1	78,533	1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2,282	-	-	-
	非流動資產合計		4,147,673	32	4,061,168	34	3,486,922	36
	資 產 總 計		\$ 13,190,582	100	\$ 11,783,074	100	\$ 9,795,158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計主管：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及103年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12. 31		103. 12. 31 (重編後)		103. 1. 1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3,074,941	23	\$ 2,235,775	18	\$ 1,972,948	2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六(十一)	1,133,984	10	871,158	7	719,173	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二)	17,820	-	-	-	-	-
2150	應付票據		787,988	6	1,056,044	9	704,045	7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3,539	-	331	-	47	-
2162	其他應付票據—關係人		-	-	-	-	16,366	-
2170	應付帳款		327,990	2	413,706	4	277,145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80	-	876	-	47	-
2200	其他應付款		348,199	3	416,081	4	368,676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8,611	1	138,453	1	51,503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及六(十二)	46,787	-	53,996	-	43,071	1
2310	預收款項		217,794	2	302,381	3	186,886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957	-	92,794	1	37,953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四)	312,569	2	326,552	3	279,829	3
	流動負債合計		6,395,859	49	5,908,147	50	4,657,689	48
25XX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912,399	7	-	-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37,500	-	488,607	4	532,090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二十六)	370,876	3	333,705	3	157,146	2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41,740	-	45,057	-	45,93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十五)	81,773	1	80,572	1	67,680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3,120	-	16,389	-	19,685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67,408	11	964,330	8	822,537	8
	負債合計		7,863,267	60	6,872,477	58	5,480,226	5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及六(十六)	1,003,303	8	1,000,323	8	967,430	10
	股本合計		1,003,303	8	1,000,323	8	967,430	10
3200	資本公積	四及六(十七)						
3210	發行溢價		424,047	3	423,886	4	423,524	4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1,260	-	1,260	-	1,260	-
3260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53	-	587	-
3271	員工認股權		146	-	82	-	27	-
3272	認股權		63,285	1	-	-	-	-
	資本公積合計		488,738	4	425,281	4	425,398	4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0,520	3	381,936	3	342,928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8,846	1	188,846	2	203,12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548,182	12	1,347,777	11	1,004,239	10
	保留盈餘合計		2,187,548	16	1,918,559	16	1,550,296	16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8,415	-	67,396	1	25,406	-
	其他權益合計		58,415	-	67,396	1	25,406	-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3,738,004	28	3,411,559	29	2,968,530	30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	1,589,311	12	1,499,038	13	1,346,402	14
	權益合計		5,327,315	40	4,910,597	42	4,314,932	4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190,582	100	\$ 11,783,074	100	\$ 9,795,158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4年度		103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及六(二十一)	\$ 7,160,488	100	\$ 7,817,22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5,223,030)	(73)	(5,740,018)	(73)
5900	營業毛利		1,937,458	27	2,077,203	27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685,640)	(10)	(760,207)	(10)
6200	管理費用		(285,990)	(4)	(272,44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1,871)	(2)	(146,196)	(2)
	營業費用合計		(1,123,501)	(16)	(1,178,843)	(15)
6900	營業利益		813,957	11	898,360	1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四及六(二十二)	184,765	3	160,21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及六(二十三)	53,635	1	86,710	1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二十五)	(61,177)	(1)	(47,306)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7,223	3	199,618	2
7900	稅前淨利		991,180	14	1,097,978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二十六)	(220,280)	(3)	(246,405)	(3)
8200	本期淨利		770,900	11	851,573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218)	-	(5,978)	-
832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4	-	(7,164)	-
8349	與不重分類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70	-	2,23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211)	-	56,197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283	-	(3,812)	-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17,732)	-	41,47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53,168	11	\$ 893,050	1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21,652		\$ 685,895	
8620	非控制權益		149,248		165,678	
	本期淨利		\$ 770,900		\$ 851,57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10,832		\$ 721,415	
8720	非控制權益		142,336		171,6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53,168		\$ 893,050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 6.21		\$ 6.8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 5.88		\$ 6.7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合 計	非控制權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普 通 股 股 本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103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967,430	\$ 425,398	\$ 342,928	\$ 203,129	\$ 1,004,239	\$ 25,406	\$ 2,968,530	\$ 1,346,402	\$ 4,314,932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9,008		(39,008)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4,283)	14,283		-		-
發放現金股利					(261,206)		(261,206)	(102,551)	(363,757)
普通股股票股利	29,023				(29,023)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534)					(534)	534	-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0,933)		(20,933)	20,933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417					417		417
發行新股－員工認股權	3,870						3,870		3,870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62,085	62,085
103年度淨利					685,895		685,895	165,678	851,573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6,470)	41,990	35,520	5,957	41,477
10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79,425	41,990	721,415	171,635	893,050
103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1,000,323	425,281	381,936	188,846	1,347,777	67,396	3,411,559	1,499,038	4,910,597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8,584		(68,584)		-		-
發放現金股利					(350,113)		(350,113)	(110,851)	(460,96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53)					(53)	53	-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711)		(711)	711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63,285					63,285	17,485	80,77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25					225		225
發行新股－員工認股權	2,980						2,980		2,980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40,539	40,539
104年度淨利					621,652		621,652	149,248	770,900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839)	(8,981)	(10,820)	(6,912)	(17,732)
10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9,813	(8,981)	610,832	142,336	753,16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003,303	\$ 488,738	\$ 450,520	\$ 188,846	\$ 1,548,182	\$ 58,415	\$ 3,738,004	\$ 1,589,311	\$ 5,327,31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 事 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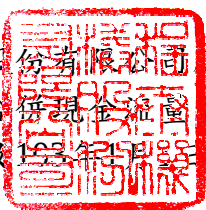
經 理 人：



會計主管：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91,180	\$ 1,097,97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5,819	165,728
攤銷費用	3,570	4,303
呆帳損失(轉列收入)	(14,921)	8,4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868	(4,612)
利息費用	61,177	47,306
利息收入	(6,159)	(5,028)
股利收入	(429)	(35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25	41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4,501	16,681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1,209	1,239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621	(1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應收票據	(44,470)	(157,248)
應收票據－關係人	(13)	58
應收帳款	192,845	(705,837)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09	(8,947)
其他應收款	30,013	(60,13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4	(216)
存 貨	(246,075)	6,738
預付款項	(5,449)	(83,107)
其他流動資產	6,996	10,399
催收款項	2,642	(2,838)
長期預付租金	10,408	50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82	(2,282)
應付票據	(268,056)	344,171
應付票據－關係人	3,208	284
應付帳款	(126,697)	120,09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6)	829
其他應付款	(41,353)	67,475
負債準備	(7,209)	10,925
預收貨款	(94,288)	115,478
其他流動負債	(77,837)	54,718
淨確定福利負債	(972)	19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72,453	1,043,240
收取之利息	6,159	5,028
支付之所得稅	(250,590)	(124,6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8,022	923,639

接第9頁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度(重編後)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重編後)
承第8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1)	(22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54	2,894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190,723)	3,07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9,537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401)	(66,63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8,011)	(418,61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96	3,693
無形資產增加	(5,197)	(1,927)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44,625	(38,67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364)	3,422
收取之股利	429	35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1,211)	(512,64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24,388	171,82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62,826	151,985
其他應付票據－關係人減少	-	(16,366)
發行公司債	993,060	-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	(465,090)	3,24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731	(3,296)
非控制權益增加	48,014	-
發放現金股利	(350,113)	(261,206)
員工執行認股權	2,980	3,870
支付之利息	(46,804)	(47,692)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10,861)	(102,55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65,131	(100,19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662)	41,5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54,280	352,3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84,801	1,132,45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39,081	\$ 1,484,80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金額分別為 1,265,870 仟元及 1,218,518 仟元；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117,743 仟元及 130,685 仟元，暨附註十三所揭露之上述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作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吳麗珍



會計師：林汀銘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05 年 3 月 9 日

呈永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及103年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04. 12. 31		103. 12. 31 (重編後)		103. 1. 1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一)	\$ 1,387,543	19	\$ 481,170	8	\$ 392,045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二)	20,861	-	24,473	-	22,369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三)	54,295	1	57,700	1	50,283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及七	178	-	265	-	1,84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三)	629,311	9	812,230	14	496,845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及七	510,725	7	401,067	7	282,349	5
1200	其他應收款		9,774	-	16,475	-	9,99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001	-	1,877	-	89,674	2
1310	存貨淨額	四及六(四)	1,078,694	15	1,000,688	16	1,130,344	21
1410	預付款項		15,148	-	14,750	-	9,41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646	-	5,095	-	14,454	-
	流動資產合計		3,713,176	51	2,815,790	46	2,499,617	45
15XX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五)	3,270	-	3,270	-	3,27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六)	2,072,095	29	2,019,955	33	1,768,955	3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七)及八	1,127,035	16	979,110	16	915,070	1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及六(八)	293,247	4	294,456	5	295,696	5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九)	1,044	-	1,063	-	1,30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二十五)	29,286	-	27,649	-	42,936	1
1915	預付設備款		612	-	4,275	-	1,683	-
1920	存出保證金		923	-	1,073	-	4,014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2,282	-	-	-
	非流動資產合計		3,527,512	49	3,333,133	54	3,032,933	55
	資 產 總 計		\$ 7,240,688	100	\$ 6,148,923	100	\$ 5,532,55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程泰機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及103年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04. 12. 31		103. 12. 31 (重編後)		103. 1. 1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1,278,000	18	\$ 999,659	17	\$ 905,776	1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六(十一)	509,611	7	439,525	7	439,442	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二)	8,460	-	-	-	-	-
2150	應付票據		353,488	5	438,974	7	282,137	5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2,390	-	852	-	766	-
2170	應付帳款		73,991	1	127,297	2	92,886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829	-	181	-	195	-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157,527	2	172,740	3	179,40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4,929	1	62,130	1	32,731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及六(十二)	12,622	-	15,069	-	10,771	-
2310	預收款項	七	34,670	-	37,507	1	33,581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四)	262,569	4	198,667	3	245,214	4
	流動負債合計		2,779,086	38	2,492,601	41	2,222,901	40
25XX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十三)	550,984	8	-	-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	-	79,500	1	208,167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二十五)	113,977	1	108,910	2	82,484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十五)	55,702	1	53,418	1	47,468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935	-	2,935	-	3,00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723,598	10	244,763	4	341,119	6
	負債合計		3,502,684	48	2,737,364	45	2,564,020	46
31XX	業主之權益							
3100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及六(十六)	1,003,303	14	1,000,323	16	967,430	18
3200	資本公積	四及六(十七)						
3210	發行溢價		424,047	6	423,886	7	423,524	8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1,260	-	1,260	-	1,260	-
3260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53	-	587	-
3271	員工認股權		146	-	82	-	27	-
3272	認 股 權		63,285	1	-	-	-	-
	資本公積合計		488,738	7	425,281	7	425,398	8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0,520	6	381,936	6	342,928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8,846	3	188,846	3	203,129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548,182	21	1,347,777	22	1,004,239	18
	保留盈餘合計		2,187,548	30	1,918,559	31	1,550,296	28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8,415	1	67,396	1	25,406	-
	權益合計		3,738,004	52	3,411,559	55	2,968,530	54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7,240,688	100	\$ 6,148,923	100	\$ 5,532,55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4年度		103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及六(二十)	\$ 2,908,784	100	\$ 3,133,64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2,066,340)	(71)	(2,292,975)	(73)
5900	營業毛利		842,444	29	840,670	27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98,365)	(3)	(84,889)	(3)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84,972	3	89,635	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829,051	29	845,416	27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85,727)	(6)	(223,821)	(7)
6200	管理費用		(85,811)	(3)	(80,162)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1,152)	(2)	(53,122)	(2)
	營業費用合計		(322,690)	(11)	(357,105)	(12)
6900	營業利益		506,361	18	488,311	1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四及六(二十一)	33,847	1	37,41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及六(二十二)	72,623	2	73,203	3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二十四)	(27,980)	(1)	(20,301)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170,842	6	242,810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9,332	8	333,131	11
7900	稅前淨利		755,693	26	821,442	2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二十五)	(134,041)	(5)	(135,547)	(4)
8200	本期淨利		621,652	21	685,895	2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218)	-	(5,978)	-
832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	-	(1,508)	-
8349	與不重分類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77	-	1,01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981)	-	41,990	1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10,820)	-	35,520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10,832	21	\$ 721,415	23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6.21		\$ 6.8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5.88		\$ 6.7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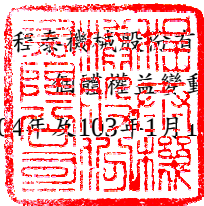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程盛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信譽保證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967,430	\$ 425,398	\$ 342,928	\$ 203,129	\$ 1,004,239	\$ 25,406	\$ 2,968,530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9,008		(39,008)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4,283)	14,283		-
發放現金股利					(261,206)		(261,206)
普通股股票股利	29,023				(29,023)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534)					(534)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0,933)		(20,93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417					417
發行新股－員工認股權	3,870						3,870
103年度淨利					685,895		685,895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6,470)	41,990	35,520
10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79,425	41,990	721,415
103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1,000,323	425,281	381,936	188,846	1,347,777	67,396	3,411,559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8,584		(68,584)		-
發放現金股利					(350,113)		(350,1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53)					(53)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711)		(711)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63,285					63,28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25					225
發行新股－員工認股權	2,980						2,980
104年度淨利					621,652		621,652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839)	(8,981)	(10,820)
10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9,813	(8,981)	610,83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003,303	\$ 488,738	\$ 450,520	\$ 188,846	\$ 1,548,182	\$ 58,415	\$ 3,738,00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55,693	\$ 821,44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1,281	40,237
攤銷費用	260	271
呆帳損失(迴轉利益)	(806)	(1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868	(4,612)
利息費用	27,980	20,301
利息收入	(1,194)	(844)
股利收入	(429)	(353)
現金股利收入(帳入長期投資減項)	91,537	81,43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25	41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70,842)	(242,81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51)	(220)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1,209	1,239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621	(158)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13,393	(4,7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應收票據	3,405	(7,717)
應收票據－關係人	87	1,581
應收帳款	184,029	(300,08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9,658)	(118,718)
其他應收款	6,398	(6,48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4)	87,797
存 貨	(80,307)	129,116
預付款項	(374)	(5,334)
其他流動資產	449	9,35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82	(2,282)
應付票據	(85,486)	156,837
應付票據－關係人	1,538	86
應付帳款	(53,306)	34,41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48	(14)
其他應付款	(14,543)	38,397
負債準備	(2,447)	4,298
預收貨款	(2,837)	3,926
淨確定福利負債	66	(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11,265	721,749
收取之利息	1,194	844
支付之所得稅	(107,435)	(63,41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05,024	659,174

接第8頁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度(重編後)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重編後)
承第7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1)	(22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54	2,89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401)	(66,63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985)	(147,9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36	350
無形資產增加	(241)	(25)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404	-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3,663	(2,592)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0	2,941
收取之股利	429	35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147)	(210,8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78,341	93,88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70,086	83
發行公司債	598,060	-
長期借款減少	(128,667)	(175,214)
存入保證金減少	-	(65)
發放現金股利	(350,113)	(261,206)
員工執行認股權	2,980	3,870
支付之利息	(19,191)	(20,52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51,496	(359,1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06,373	89,12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1,170	392,04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87,543	\$ 481,17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五】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929,614,815
減：IFRS 調整數		(535,350)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929,079,465
減：因長期股權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711,047)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1,838,726)
一〇四年度稅後淨利	621,652,081	
減：提撥法定盈餘公積(10%)	(62,165,208)	
本期可分配盈餘		1,486,016,565
本期分配項目(註一)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0.5元/股)	(50,165,170)	
股東紅利-股票股利(1元/股)	(100,330,330)	
本期分配小計		(150,495,500)
期末未分配盈餘(註二)		1,335,521,065

董事長：楊德華



經理人：許福助



會計主管：陳碧蓮



註一：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六之一條規定：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

註二：期末未分配盈餘明細：

93 年未分配盈餘	\$	22,075,461
94 年未分配盈餘		127,242,466
95 年未分配盈餘		86,562,430
96 年未分配盈餘		27,304,111
97 年未分配盈餘		31,039,763
99 年未分配盈餘		40,455,362
100 年未分配盈餘		194,136,613
101 年未分配盈餘		156,390,520
102 年未分配盈餘		4,564,139
103 年未分配盈餘		236,758,827
104 年未分配盈餘		408,991,373
合 計	\$	1,335,521,065

註三：本次盈餘分配數額以 104 年度盈餘為優先。

【附錄一】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GOODWAY MACHINE CORP.」。
-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二、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
 - 三、CD01060 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
 - 四、CP01010 手工具製造業
 - 五、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六、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七、F401030 製造輸出業
 - 八、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中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之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 第四條 本公司公告方法依公司法第 28 條規定辦理。
- 第五條 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必要，為同業相互間或關係企業間對外保證，並依據證券主管機關之有關規定辦理。
- 第六條 本公司得視業務之必要且經董事會決議對外轉投資，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其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有關投資額度之限制。

第二章 股份

- 第七條 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正，共分為壹億伍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 前項資本總額中，保留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分為壹仟捌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係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授權董事會得分次發行。其餘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得依法分次發行。

第 八 條 本公司股票均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新股時，得免印製股票，發行新股時，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或保管。

第 九 條 一切股務作業項目，本公司悉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司法及「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並應分別於股東常會三十日前及臨時會十五日前，依法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記名股東。

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為之。

第十一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 177 條規定，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委託書之使用及出席辦法依公司法規定辦理。公開發行後，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三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三條之一 本公司股票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且於興櫃期間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第十四條 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受限制或公司法第 179 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外，每股

有一表決權。

第十四條之一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股東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載明會議日期、場所、決議方法及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保存一年。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六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監察人二至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應至少一席以上，不得具下列關係之一：

一、配偶。

二、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第十六條之一 配合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2 183 條之規定，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規定辦理。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第十七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依公司法 201 或 217-1 條規定之期限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十八條 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第十九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各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董事會每季召開一次，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

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傳真、電子郵件等方式替代書面通知。

第 廿 條 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 0 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 0 八條規定辦理。

第廿一條 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予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廿二條 監察人單獨依法行使監察權外，並得列席董事會議，但不得加入表決。

第廿二條之一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之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本公司董事若兼任本公司其他職務時，其擔任公司職務報酬之支給，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處理相關事宜。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廿三條 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之規定辦理。

第六章 決算

第廿四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於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廿五條 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應由董事會編造下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廿六條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當期淨利，除彌補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及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

後，並保留部分盈餘以作企業成長所需資金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其分配比例如下：

一、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八。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三、其餘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對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之員工，得受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分配，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業務規模拓展，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

第廿六條之一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十條之一規定，本公司應有股東會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以低於發行日之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

第廿七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廿八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廿九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四年九月九日。

第 一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第 二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五年七月十八日。

第 三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六年七月十日。

第 四 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四月十日。

第 五 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十二月八日。

第 六 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九月二十六日。

第 七 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 八 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十月十七日。

第 九 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第 十 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三月十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四月十三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八月十五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四月十五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二十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十二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十六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一月三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二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德華

【附錄二】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第一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第二條、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具備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第三條、本公司監察人應具備左列之條件：

- 一、誠信踏實。
- 二、公正判斷。
- 三、專業知識。
- 四、豐富之經驗。
- 五、閱讀財務報表之能力。

本公司監察人除需具備前項之要件外，全體監察人中應至少一人須為會計或財務專業人士。

監察人之設置應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有關獨立性之規定，選任適當之監察人，以強化公司風險管理及財務、營運之控制。

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應至少一席以上，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監察人不得兼任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其他職員，且宜在國內有住所，以即時發揮監察功能

第四條、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即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第三條以及第四條之規定。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即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以及第九條之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

第五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於股東會行使之，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章程另外規定外，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第六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六條之一、依前項同時當選董事及監察人者，應自行決定擔任董事或監察人，不得同時擔任董事及監察人。

第六條之二、本公司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當選人間應至少一席以上，不得具有下列關係之一：

一、配偶。

二、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第六條之三、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當選人不符本辦法第四條第三點之規定者，應依下列規定決定當選之董事或監察人：

一、董事間不符規定者，不符規定之董事中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低者，其當選失其效力。

二、監察人間不符規定者，準用前項規定。

三、監察人與董事間不符規定者，不符規定之監察人中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低者，其當選失其效力。

第七條、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第八條、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具有股東身份之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

第九條、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董事會設置投票箱，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第十條、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第十一條、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舉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舉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及股東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它文字者。

（六）所填被選舉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者，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以資識別者。

（七）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八）未經投入投票箱之選舉票。

第十二條、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分別設置票箱，投票完畢後由監票員會同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

第十三條、當選之董事及監察人由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十四條、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查準則相關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監察人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公司章程規定時，得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監察人全體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十五條、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錄三】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股東會治理制度、健全督導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訂定本規則，以資遵循。

第二條：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辦理。

第三條：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172條之1第4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第四條：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五條：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票。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携

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第六條：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第七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參與出席。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第八條：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出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九條：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

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第十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一條：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號碼）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第十三條：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 179 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

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有異議者，應依前項規定採取投票方式表決。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第十四條：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五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前項決議方法，係經主席徵詢股東意見，股東對議案無異議者，應記載「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惟股東對議案有異議時，應載明採票決方式及通過表決權數與權數比例。

第十六條：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公開發行後，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重大訊息者，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十七條：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現場。

第十八條：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内延期或續行集會。

第十九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錄四】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 一、截至 105 年 4 月 30 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1,003,303,390 元，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00,330,339 股。
- 二、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法定應持股數如下：(說明 1)
- 1.全體董事應持有股數為 8,000,000 股。
 - 2.全體監察人應持有股數為 800,000 股。
- 三、截至股東會停止過戶日 105 年 4 月 30 日止，本公司股東名冊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如下：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105 年 4 月 30 日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董事長	楊德華	103.6.24	40,728,833	42.10%	42,612,491	42.47%
董事	許福助	103.6.24	204,256	0.21%	265,383	0.26%
獨立董事	柯興樹	103.6.24	0	0	0	0
獨立董事	雲逸仙	103.6.24	0	0	0	0
全體董事合計股數			40,933,089	48.82%	42,877,874	42.73%
監察人	致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康劍文	103.6.24	6,215,392	6.42%	6,401,853	6.38%
監察人	楊德生	103.6.24	771,228	0.80%	794,364	0.79%
全體監察人合計股數			6,986,620	7.21%	7,196,217	7.17%

說明：

- 1.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規定，選任獨立董事二人以上者，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監察人依比率計算之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
- 2.本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之持股情形，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
- 3.董事楊舒涵及監察人致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尚儒於 104 年 7 月 7 日解任。